

# 科技期刊政治性差错几种处理方法的比较与分析

张 同 学

《中原工学院学报》编辑部,450007,郑州

**摘 要** 为了给科技期刊编辑同人正确处理政治性差错提供参考,比较分析了科技期刊出版实践中处理政治性差错的4种方法,即:期刊出版单位刊登更正声明,并作替换处理;网络传播平台加编者注,仅作统一更正说明;期刊出版单位明知有差错,但不作任何处理;期刊出版单位不刊登更正声明,但更换错误文档。认为期刊出版单位是责任主体,期刊出现政治性差错,期刊出版单位公开更正也是出版法规的要求,期刊出版单位应在收录期刊的所有网络数据库中刊登电子版的更正声明,更正声明连同原始文档、替换文档附在原始论文的检索页。

**关键词** 政治性差错;更正;科技期刊

**Comparing analysis of methods of treating political errors in scientific journals//ZHANG Tongxue**

**Abstract** In order to provide reference for the editors of scientific journals to deal with the political errors correctly, this paper compared and analyzed four kinds of treatment methods of political errors in the publishing of scientific journals: (1) the journal publisher publishing a correction statement and making a replacement, (2) the network communication platform adding the editor's note and only making a correction explanation, (3) the journal publisher knowing the existing political errors but taking no measures, and (4) the journal publisher making no statement of correction but replacing the paper containing political errors. This paper points out that the journal publisher is the main body of responsibility. If there are political errors in its journal, open correction by the journal publisher is required by the publishing laws and regulations. The journal publisher should publish the electronic correction statement in all the network databases of the journal, and the correction statement, together with the original document and the replacement document, should be attached to the retrieval page of the original paper.

**Keywords** political errors; correction; scientific journals

**Author's address** Editorial Department of Journal of Zhongyu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450007, Zhengzhou, China

**DOI:**10.16811/j.cnki.1001-4314.2020.02.010

科技期刊的内容,一般来说都符合《出版管理条例》<sup>[1]</sup>第25条、26条的规定,不会有违反宪法、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破坏社会稳定等方面的严重政治问题;但是,由于各种主客观原因,科技期刊中偶尔出现一些政治性差错也是不争的事实。张同学<sup>[2]</sup>收集整理了科技期刊中一些有代表性的政治性差错,它们分布于论文的各个部分,包括题名、作者单位、正文、插图、表格、参考文献等,这些差错涵盖了民族宗教

类、法律法规类、港澳台和领土类、主权类、国际关系类、时政和社会生活类等所有类型的政治性差错。这说明,政治性差错不仅存在于社科期刊中,也同样存在于科技期刊中。政治性差错是一种严重的编校质量问题,必须予以高度重视。

如果期刊内容违反《出版管理条例》<sup>[1]</sup>第25条、26条的规定,期刊会被出版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停业整顿,甚至吊销出版许可证,还有可能承担法律责任,这自然是比较严重的结果。而期刊编校中出现的政治性差错,虽不是出版物内容上的错误;但由于其影响也比较严重,期刊出版单位作为责任主体,也应该慎重对待,作出适当的处理。那么,科技期刊中出现了政治性差错,该如何处理呢?是期刊出版单位刊登更正声明,收回并销毁期刊,并在网络数据库中替换原电子文档,还是听之任之?针对这个问题,笔者收集了科技期刊对政治性差错的几种处理方法,对其进行了比较与分析,并提出了较适当的处理方法,以供编辑同人参考。

## 1 期刊出版单位刊登更正声明,并作替换处理

从科技期刊编辑同人围绕期刊更正开展的有关研究来看,期刊更正的内容主要涉及期刊作者信息(作者姓名、作者单位、职称等)、基金项目(漏写、错写基金项目名称或者基金项目号)、插图与表格(错排、误排等)、量与单位、参考文献(错标、漏标以及著录不规范等)、文字表达、数据与公式等方面<sup>[3-5]</sup>。这些编校差错主要分为个人信息类差错、文字性差错、学术性差错。已有的研究中均未提及政治性差错这一类型差错的更正,然而,期刊出版实践中,已经有科技期刊针对政治性差错刊登了更正声明。

例如,文献[6]的图2中,将“TAIWAN”列在了“Countries”一栏,这是一个政治性差错。此论文发表于2018年4月,2019年8月期刊出版单位发布了一则电子版的勘误声明,告知图2有错误,并附上了改正后的新图,将“TAIWAN”改成了“TAIWAN, CHINA”,“Countries”改成了“Countries and regions”。

这则政治性差错更正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期刊出版单位发布了电子版勘误声明,但笔者没有检索到印刷版的勘误声明;二是这则更正以“勘误声明”链接的方式出现在中国知网的该文知网节页面,但该期

刊的官方网页上没有勘误声明;三是该文的知网节页面上同时给出了错误更正后的“HTML 阅读”“CAJ 下载”“PDF 下载”链接和“原版 PDF 下载”链接。

这种政治性差错的处理方法比较得当:一是期刊出版单位及时公开更正,消除了错误的影响;二是勘误声明、原版论文、更新后的论文的链接同时出现在原始文献的知网节页面,不仅保留了信息记录的完整性,也方便读者下载阅读。不过,这种处理方法也有不足的地方,即没有在所有的网络出版平台(期刊数据库)进行同样的处理,如该期刊的官方出版平台上既没有勘误声明,也没有原版 PDF 文档,只是将更新的文档直接替换了原文档。

但笔者认为,这种方法仍是一种积极的解决方法,值得提倡。

## 2 网络传播平台加编者注,仅作统一更正说明

针对科技期刊中的政治性差错,特别是涉及香港、澳门与台湾的有关表述错误,有的科技期刊网络传播平台如中国知网,会以编者注的方式,作统一更正说明,放在论文的首页底部,以提醒读者。例如,文献[7]中有《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编者注:文中涉及台湾、香港的“国家”均应为“国家(地区)”,“国”均应为“国(地区)”,“国外”均应为“境外”,“countries”均应为“countries(regions)”。这是中国知网针对文献[7]中的政治性差错的处理方法。笔者以“电子杂志社编者注”在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中进行检索,发现有 118 条文献,可见这种做法并非个例。

这种处理政治性差错的方法也存在欠妥的地方:一是一些科技期刊网络传播平台如中国知网虽然尽了部分提醒责任,但没有督促相关期刊进行改正,纵容了某些期刊不负责任的行为;二是涉及香港、澳门与台湾的有关表述错误,并不是都通过加编者注作了更正,也有部分论文如文献[8]和[9]的同类错误没有通过加编者注作更正;三是通过加编者注的方式,只更正了涉及香港、澳门与台湾的有关表述错误,对其他类型的政治性差错没有作更正。针对科技期刊中的政治性差错,网络传播平台应把好入口关,督促期刊进行更正,有政治性差错的论文必须改正错误后才能进入期刊数据库。

笔者认为,这种方法是一种被动的补救方法,尽量少用。

## 3 期刊出版单位明知有差错,但不作任何处理

有些期刊编辑人员对稿件中政治性差错的把关能力不强,期刊印刷前又未进行认真审读;因此,期刊论文中偶尔出现政治性差错就不足为奇。

由于担心刊登政治性差错更正声明会对期刊的编校质量检查与期刊声誉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期刊出版单位明知存在一些政治性差错,却往往抱着侥幸的心理,对这些政治性差错不作任何处理。因为刊登更正声明等于暴露了期刊自身的编校差错,更何况是政治性差错。再说政治性差错不像作者姓名、单位等差错与作者切身利益相关,期刊论文作者很少要求期刊更正。不刊登更正声明也就罢了,期刊出版单位甚至连网络出版平台上有政治性差错的文档也不进行替换,任由错误传播。

笔者认为,这种方法是一种消极的应对方法,值得反思。

## 4 期刊出版单位不刊登更正声明,但更换错误文档

期刊出版后,对于存在的个别政治性差错,如果刊登更正声明,期刊出版单位害怕影响期刊的声誉,造成不良的影响;如果不更正政治性差错,期刊出版单位又担心错误传播更广、影响更恶劣。因而,期刊出版单位采用折中的处理方法,不发布任何更正声明,直接将各网络数据库中的错误文档进行替换,不留任何文献变更痕迹。这是一些期刊秘而不宣的一种处理方法。因为这种处理方法比较隐蔽,笔者没有收集到相关案例。

关于这种只替换文档不刊登更正声明的做法,赵大良<sup>[10]</sup>认为无论问题是否严重都是欠妥的,有投机的嫌疑;朱大明<sup>[11]</sup>则认为一般文字性错误或读者易于辨识的个别错误不必一律在纸质期刊正式刊登勘误或更正启事,而可在电子版期刊或发送数据库收录时进行修改,上传替换。由此可见,期刊编辑同人的意见也不一致。

笔者认为,这种方法是一种隐蔽的应对方法,值得商榷。

## 5 讨论与小结

通过比较以上 4 种处理方法,我们大致清楚了该如何处理科技期刊中的政治性差错。这里再着重讨论处理方法的法律依据与责任主体。

《出版管理条例》<sup>[1]</sup>第 27 条规定:出版物的内容不真实或者不公正,致使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其出版单位应当公开更正,消除影响,并依法承担其他民事责任。《期刊出版管理规定》<sup>[12]</sup>第 26 条规定:期刊刊载的内容不真实、不公正,致使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期刊出版单位应当公开更正,消除影响,并依法承担其他民事责任。《报刊质量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第

14条规定:对于报刊上出现的一般性文字差错,一经确认,报刊出版单位应在其后出版的报纸、期刊上登载“更正声明”;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报纸、期刊,出版单位应予以收回并销毁。

由以上3条规定可知,公开更正是处理出版物内容错误和编校差错最基本的要求,政治性差错自然不例外。目前科技期刊读者获取论文的途径多为期刊数据库,使用论文的形式多为电子文献;因此,对于科技期刊而言,电子版的更正显得尤为重要。笔者认为,电子版的更正可以取代印刷版的更正。上述第1种处理方法只刊登电子版更正是可以接受的。

由以上3条规定还可知,期刊出版单位是责任主体,是处理政治性差错的主体。因此,期刊出版单位在处理政治性差错时应处于主导地位,网络传播平台处于从属地位。但网络传播平台应起到监督作用,把好论文入库关,督促期刊出版单位消除政治性差错,同时配合期刊出版单位做好更正发布、论文替换等工作。

综上所述,科技期刊的政治性差错的正确处理方法是,在收录期刊的所有网络数据库中,期刊出版单位刊登电子版的更正声明,更正声明连同原始文档、替换文档附在原始论文的检索页。

## 6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出版管理条例[EB/OL]. [2020-01-30]. <http://www.gapp.gov.cn/sapp/rft/govpublic/6681/356061.shtml>
- [2] 张同学. “小”差错,大问题:科技期刊中的政治性差错举隅[J]. 编辑学报, 2020, 32(1): 43
- [3] 王景周. 科技学术期刊公开更正应规范化[J]. 中国科技期刊研究, 2010, 21(4): 535
- [4] 杨珠. 工程类期刊更正声明的分析[J]. 编辑学报, 2017, 29(6): 544
- [5] 张西娟. 学术文章更正内容和方式刍议[J]. 编辑学报, 2018, 30(4): 376
- [6] 杨俏俏, 黄林芳. 基于文献计量学的药用植物基因组学国际研究态势分析[J]. 中国科学: 生命科学, 2018, 48(4): 498
- [7] 余波. 中外图书情报领域知识经济研究态势可视化分析与对比研究[J]. 情报科学, 2019, 37(4): 150
- [8] 祖艳红, 张慧, 傅倩, 等. 基于 CiteSpace 的学科领域研究热点与前沿可视化分析: 以液体燃料在催化化学领域为例[J]. 复旦学报(自然科学版), 2016, 55(4): 527
- [9] 赵春合, 崔伟曦, 孟俊生, 等. 基于 CiteSpace 文献计量法的基因组学研究文献可视化图谱分析[J]. 基因组学与应用生物学, 2017, 36(3): 1248
- [10] 赵大良. 刍议科技论文的更正、替换和撤销[J]. 编辑学报, 2012, 24(4): 393
- [11] 朱大明. 关于科技学术期刊论文更正和撤销的讨论[J]. 编辑学报, 2013, 25(5): 484
- [12] 国家新闻出版总署. 期刊出版管理规定[EB/OL]. [2020-01-30]. [http://www.gd.gov.cn/zwgk/zcfigk/content/post\\_2521061.html](http://www.gd.gov.cn/zwgk/zcfigk/content/post_2521061.html)  
(2020-02-09收稿;2020-03-02修回)
- [1] 径的探讨: 以《强激光与粒子束》办刊实践为例[J]. 编辑学报, 2017, 29(增刊2): S87
- [4] 占莉娟, 胡小洋. 学术论文的网络首发: 愿景·瓶颈·应对策略[J]. 编辑学报, 2018, 30(增刊1): 298
- [5] 杨郁霞. 我国期刊优先数字出版中乱象的根源及对策[J]. 编辑学报, 2018, 30(2): 143
- [6] 崔轶, 包雅琳, 姜永茂. 媒介融合背景下医学科技期刊的全媒体出版方案实践探究[J]. 中国科技期刊研究, 2017, 28(6): 523
- [7] 刘永强, 杨嘉蕾, 杨乐, 等. 科技期刊网络首发的实践与思考: 以《热力发电》为例[J]. 编辑学报, 2019, 31(3): 320
- [8] 袁兴玲, 郭伟, 王艳丽. 不同编辑流程下科技期刊优先数字出版的实施[J]. 编辑学报, 2017, 29(6): 566
- [9] 徐会永, 许玉清. 中国科技期刊优先数字出版存在的问  
题及对策[J]. 中国科技期刊研究, 2016, 27(3): 298
- [10] 刘清海. 从来稿基本信息着手发现学术不端的线索[J]. 编辑学报, 2014, 26(5): 450
- [11] 王华菊, 陈竹, 金丹, 等. 应用 Word 排版的经验技巧[J]. 编辑学报, 2011, 23(增刊1): 95
- [12] 刘清海, 甘章平. 利用 EndNote 提高编辑工作效率[J]. 编辑学报, 2011, 23(1): 69
- [13] 何方, 李涛, 王昌度. 学术论文网络优先传播主要途径辨析及整合建议[J]. 中国科技期刊研究, 2018, 29(11): 1111
- [14] 史格非, 于笑天, 黎世莹. 控制撰稿源头, 提高编校质量[J]. 编辑学报, 2018, 30(增刊1): 54
- [15] 刘永强. 从《〈编辑学报〉重要启事》谈科技期刊规范化建设重心前移[J]. 编辑学报, 2018, 30(3): 256  
(2019-11-15收稿;2020-01-13修回)

### [上接第162页]